

证券代码：600587

证券简称：新华医疗

编号：临 2017-069

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申请中止审查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6 年 12 月 12 日向中国证监会报送了包括《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报告》（新华医疗发[2016]39 号）在内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行政许可申请材料。2016 年 12 月 12 日中国证监会下发了第 163700 号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接收凭证》，2016 年 12 月 20 日中国证监会下发了第 163700 号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》，2017 年 1 月 24 日中国证监会下发了第 163700 号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》，2017 年 7 月 13 日中国证监会下发了第 163700 号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二次反馈意见通知书》。

鉴于目前相关监管及融资环境发生一定变化，经与保荐机构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（原海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）讨论，公司拟对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募集资金金额和募投项目进行调整，公司 2017 年 9 月 25 日向中国证监会申请中止审查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申请文件，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16 日收到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中止审查通知书》（163700 号）。公司将会同保荐机构尽快对发行方案进行调整，调整完成后，公司将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恢复对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审查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10 月 17 日